

依據教育部 104 年 7 月 8 日臺教技(一)字第 1080092589 號函核定之
「中華醫事科技大學五專免試續招生規定」訂定
108 年 7 月 1 日本校招生委員會會議通過訂定



中華醫事科技大學

108 學年度五專免試續招簡章

報名日期：108/07/16(二)~108/07/18(四)

一律現場報名

注意事項：

1. 考生現場報名時，須查驗畢業證書正本或同等學歷(力)證明文件，始得報名。
2. 成績採計：國中教育會考成績(60%)+書面審查資料(40%)

中華醫事科技大學招生委員會

網址：<http://www.hwai.edu.tw>

地址：71703 台南市仁德區文華一街 89 號

電話：(06) 2674567 轉 251 教務處註冊組

傳真：(06) 267-9309

中華醫事科技大學 108 學年度五專免試續招

重要日程表

順序	項 目	時 間	備 註
1	五專聯合免試入學 現場登記分發	108 年 7 月 10 日(星期三)	
2	五專聯合免試入學 錄取資格放棄截止	108 年 7 月 15 日(星期一) 下午 5:00 前	五專聯合免試入學缺額回流至五專免試續招
3	一律現場報名	108 年 7 月 16 日(星期二)至 108 年 7 月 18 日(星期四) 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30~16:00	本校護理大樓 1 樓 教務處註冊組
4	寄發成績單	108 年 7 月 19 日(星期五)	
5	成績複查	108 年 7 月 23 日(星期二) 中午 12:00 前	當天中午 12:00 前傳真申請 傳真：06-2679309
6	放榜	108 年 7 月 23 日(星期二) 下午 03:00 前	本校網站首頁公告 http://www.hwai.edu.tw/
7	報到	108 年 7 月 24 日(星期三)	繳交畢業證書或同等學歷(力)證件，並領取註冊資料袋

※簡章重要日程及內容如有異動，以中華醫事科技大學網站最新公告及相關通知為準。

網址：<http://www.hwai.edu.tw/>

中華醫事科技大學 108 學年度五專免試續招

目錄

壹、招生科別及名額	1
貳、報名資格	1
參、報名日期及地點	1
肆、報名應繳資料	1
伍、計分方式及錄取原則	2
陸、成績通知	2
柒、成績複查	2
捌、放榜：	2
玖、報到	2
拾、註冊	2
拾壹、招生糾紛處理方式	2
附錄、考生個人資料蒐集、處理及利用告知事項	3

壹、招生科別及名額：

部別學制	科 別	預估招生名額	備註
日間部五專	醫學檢驗生物技術科	10	本次招生名額乃經五專聯合免試入學現場登記分發放榜報到放棄後所產生之缺額。
	食品營養科	10	
	幼兒保育科	10	
	職業安全衛生科	8	
	醫務暨健康事業管理科	10	
	生物醫學保健科	10	
	製藥工程科	10	
	寵物照顧與美容科	6	
合計		74	

貳、報名資格：

- 一、國民中學應屆畢業生。
- 二、國民中學非應屆畢業生。
- 三、同等學力者：
 - (一) 自學進修學力鑑定考試及格，持有國民中學畢業程度及格證明書者。
 - (二) 國民中學附設補習學校結業，持有結業證明書者。
 - (三) 曾在國民中學三年級下學期肄業，因故未能畢業，持有修業證明書者。
 - (四) 持大陸地區國民中學肄業證明文件，經主管教育行政機關審查認定，並具有第3點情形者。
 - (五) 取得丙級或相當於丙級以上技術士證資格，持有證書或證明文件者。

參、報名日期及地點：

一律現場報名

一、報名地點：本校教務處註冊組(臺南市仁德區文華一街 89 號護理大樓一樓)。

二、報名日期：108 年 7 月 16 日(星期二)至 108 年 7 月 18 日(星期四)。

上午 9:00~12:00 下午 13:30~16:00

肆、報名應繳資料：

- 一、本校 108 學年度五專免試續招報名表：志願以 3 科別為限，並於「考生簽章」欄簽名確認。
- 二、國中畢業證書等學歷(力)證明正本及影本(正本驗畢歸還)。
- 三、身分證影本：將身分證正、反兩面影印本黏貼在「相關證明文件黏貼處」。
- 四、108 年國中教育會考成績單影本。
- 五、本校 108 學年度五專免試續招「未錄取他校切結書」。
- 六、其他入學管道經錄取且報到者，須附上原錄取報到學校之放棄聲明書。未錄取任何高中職或五專學校者，則無需繳交。
- 七、二吋脫帽相片一式一張：平貼於報名表上。
- 八、報名費用 200 元。

報名注意事項：

1. 報名所填資料及各項證明文件如有變
- 1
- 造、偽造與正本不符或非考生者，取消該生錄

取資格；已註冊入學者，撤銷其學籍。

2. 本校主辦之五專免試續招，考生登記資料之蒐集、處理及利用告知事項，請參閱簡章附錄「中華醫事科技大學考生個人資料蒐集、處理及利用告知事項」。

伍、計分方式及錄取原則：

一、計分方式：

(一) 國中教育會考成績(60%)：採計國中教育會考之「國文」、「英語」、「數學」、「自然」及「社會」等五科，各科成績計算如下，最高可得100分。若無提供108學年度國中教育會考成績單者，此項成績以40分計算。

三等級四標示	A++	A+	A	B++	B+	B	C
分數	20	18	16	14	12	10	8

(二) 書面審查資料(40%)：自傳及其他有利書面審查資料，滿分100分。

二、錄取原則

- (一) 由招生委員會依報名人數及總成績，議定各科之最低錄取標準，若考生總成績達該科最低錄取標準者始予錄取。成績未達最低錄取標準或報名人數不足時得不足額錄取。
- (二) 學生以總成績分數高低排序，考生總成績相同時，依國中教育會考成績單之(1)國文(2)英語(3)數學(4)自然(5)社會之成績高低排定考生報名成績順位，若同分比序後仍無法排定考生分發順位，再以「書面資料審查」成績高低以決定分發順位。

陸、成績通知：

本會將於108年7月19日(星期五)寄發成績通知單。

柒、成績複查：

- 一、考生如對成績有疑義，可填具「複查成績申請書」，於108年7月23日(星期二)中午12:00前，傳真(06-2679309)至本會，並以電話06-2674567轉251確認。
- 二、成績複查只能針對成績總分是否計算錯誤，不得要求重閱、閱覽、抄寫、複印或攝影。

捌、放榜：

本會將於108年7月23日(星期二)下午03:00前於本校網站首頁公告。

玖、報到：

考生須於108年7月24日(星期三)上班時間8:00~12:00、13:30~17:00到本校教務處註冊組繳交畢業證書或同等學歷(力)證件，並領取註冊資料袋。

拾、註冊：

報到後之考生請依教務處規定時間辦理線上註冊手續。

拾壹、招生糾紛處理方式：

考生若對招生過程有所質疑，得於註冊日前備妥相關資料逕向本校招生委員會提出申訴，逾期恕不受理。

中華醫事科技大學考生個人資料蒐集、處理及利用告知事項

中華醫事科技大學(以下簡稱本校)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以下簡稱個資法)第8條及第9條規定,進行以下「考生個人資料蒐集、處理及利用告知」,請詳細閱讀。

- 一、機構名稱：中華醫事科技大學。
- 二、個人資料蒐集之目的：基於辦理本校招生考試相關之招生、試務，榜示、資(通)訊與資料庫管理、統計研究分析、錄取後之學生資料管理及相關或必要工作之目的。
- 三、個人資料之蒐集方式：透過考生親送、郵遞或網路報名而取得考生個人資料。
- 四、個人資料之類別：本校所蒐集之考生個人資料分為基本資料及申請特殊應考服務報考兩類試務處理所需資料：
 - (一)基本資料：識別個人者、識別財務者、政府資料中之辨識者、個人描述、移民情形之居留證、學校紀錄、資格或紀錄等個人資料類別，內容包括姓名、國民身分證或居留證或護照號碼、生日、相片、性別、教育資料、緊急聯絡人、住址、電子郵遞地址、聯絡資訊、轉帳帳戶、服務紀錄、服役紀錄、低收入戶證明方式等。
 - (二)申請特殊應考服務：除上開基本資料外，另加申請特殊應考服務考生(身心障礙考生、突發傷病考生等)所需之健康紀錄及應考人紀錄。
- 五、個人資料處理及利用：
 - (一)個人資料利用之期間：除法令或中央事業主管單位另有規定辦理考試個人資料保存期限外，以上開蒐集目的完成所需之期間為利用期間。
 - (二)個人資料利用之地區：台灣地區(包括澎湖、金門及馬祖等地區)。
 - (三)個人資料利用之對象：本校各單位。申請特殊應考服務考生健康紀錄之相關應考人資料，僅供本校提供應考服務之依據，不作為其他用途。
 - (四)個人資料利用之方式：本校進行試務、錄取、報到、查驗、註冊、入學生管理等作業，考生(或家長、監護人)之聯絡，基於試務公信的必要揭露(榜示)與學術研究及其他有助上開蒐集目的完成之必要方式。
- 六、考生得依個資法規定請求查詢、閱覽、製給複製本、補充或更正、請求停止蒐集、處理或利用及請求刪除。考生行使上述權利時，須由本人填寫「中華醫事科技大學個人資料申請暨處理回覆單」並檢具身分證明文件向本校招生組辦理(相關聯絡方式請詳見招生簡章)。若委託他人辦理，須另出具委託書並同時提供受託人身份證明文件以供核對。若申請人不符前述規定，本校得請申請人補充資料，以為憑辦。
- 七、前條停止蒐集、處理、利用或請求刪除個人資料之請求，不得妨礙本校依法所負之義務。
- 八、考生應確認提供之個人資料，均為真實且正確；如有不實或需變更者，考生應立即檢附相關證明文件送交本校辦理更正。
- 九、考生如未提供真實且正確完整之個人資料，導致無法進行考試報名、緊急事件無法聯繫、考試成績無法送達等，將影響考生考試、後續試務與接受考試服務之權益，請特別注意。
- 十、本校得依法令或遵照主管機關、司法機關依法所為之要求，提供個人資料及相關資料。

(附表一)

中華醫事科技大學 108 學年度五專免試續招報名表

科別志願	1.			2.			3.					
報名編號	(考生請勿填寫)			身分證 統一編號						性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姓名				生日	年 月 日			請貼最近3個月內所拍 二吋脫帽半身正面相 片(不可使用自行列 印之相片)				
通訊地址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電話				行動電話			<input type="checkbox"/> 平貼					
緊急聯絡 人姓名				關係				電話	(日) 手機：			
* 此欄由招生委員會填寫 *												
項次	分項目		總分上限				考生自填		委員會審核			
1	國中教 育會考	國文	20									
2		英語	20									
3		數學	20									
4		自然	20									
5		社會	20									
		三等級四標示	A++	A+	A	B++	B+	B	C			
		分數	20	18	16	14	12	10	8			
本人已詳細閱讀中華醫事科技大學108學年度五專免試續招招生簡章，並願意遵守簡章內所有規定。本表所填各項資料及報名所附各項表件均經本人詳實核對無誤，絕無變造、偽造等之情事，並同意「錄取後，若發現與報名資格不符，願意接受取消錄取及入學資格」，絕無異議。									考生 簽章			
核驗 程序	審表及驗證		收報名費		編號登記			核發准考證		備 註		

中華醫事科技大學 108 學年度五專免試續招

相關證件黏貼表

姓名：報名編號：(考生請勿填寫)

<p>國民身分證 (正面)影印本黏貼處 <input type="checkbox"/>平貼</p>	<p>國民身分證 (反面)影印本黏貼處 <input type="checkbox"/>平貼</p>
<p>學歷(力)證件影印本黏貼處 <input type="checkbox"/>浮貼</p>	
<p>108 年國中教育會考成績單影本 <input type="checkbox"/>浮貼</p>	
<p>書面審查資料 <input type="checkbox"/>浮貼</p>	

中華醫事科技大學108學年度五專免試續招

成績複查申請表(申請聯)

報名編號		報名科組	
姓名		聯絡電話	
項目	<input type="checkbox"/> 複查成績，說明：		
申請日期		申請人簽章	

*考生如對成績有疑義，於 108 年 7 月 23 日（星期二）中午 12:00 前，傳真（06-2679309）至本會，並以電話 06-2674567 轉 251 確認。

中華醫事科技大學 108 學年度五專免試續招

成績複查申請表(存查聯)

報名編號		報名科組	
姓名		聯絡電話	
項目	<input type="checkbox"/> 複查成績，說明：		
申請日期		申請人簽章	

*考生如對成績有疑義，於 108 年 7 月 23 日（星期二）中午 12:00 前，傳真（06-2679309）至本會，並以電話 06-2674567 轉 251 確認。

中華醫事科技大學 108 學年度五專免試續招

未錄取他校切結書

立切結書人參加108學年度各類免試入學入學招生管道

未錄取任何學校有錄取他校但未報到已放棄他校報到。以上陳述若有不實，願
放棄貴校錄取資格，絕無異議。

此致

中華醫事科技大學招生委員會

立書人(考生)姓名：（簽章）

身分證統一編號：

家長姓名：（簽章）

中 華 民 國 1 0 8 年 7 月 日

中華醫事科技大學 108 學年度五專免試續招

申訴表

日期： 年 月 日

姓 名		報名編號	
聯絡地址	□□□		
聯絡電話	()	聯絡手機	
申訴之事實 (請隨文檢附相關 之文件證據)			
附註	考生對招生有疑義時，應於註冊日前傳真(06-2679309)至本會提出申訴，逾期不予受理。		

申訴人簽章：

評議結果 (由委員會填寫)	
----------------------	--